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临 2024-064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4）28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及相关各方对《审核问询函》中所涉及事项逐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并对《审核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回复。同时，公司对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及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